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5-046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	0009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峰		赵磊
办公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
电话	0635-8322765		0635-8322765
电子信箱	zhangfeng@zhongtong.com		www_957@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40,810,501.68	2,755,358,907.40	4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389,425.53	110,946,013.75	7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497,682.79	100,091,161.09	7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447,326.73	862,998,690.23	-9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11	0.1871	71.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11	0.1871	7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3.98%	2.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32,232,379.04	8,167,340,369.16	1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33,074,248.86	2,943,842,050.84	3.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4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07%	124,941,288	0	不适用	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7%	70,981,59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自然人	1.63%	9,687,643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1.50%	8,900,000	0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其他	0.96%	5,687,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4,671,000	0	不适用	0
张寿贤	境内自然人	0.52%	3,080,000	0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三组合	其他	0.52%	3,060,402	0	不适用	0
谌秀英	境内自然人	0.51%	3,017,26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2,667,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上述两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张寿贤通过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3,080,000股；2、谌秀英通过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017,26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5年03月0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2025年3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s://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编号：2025-011）。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年03月08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5-044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本部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兴富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公司现任监事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担任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自然免除。
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销售；电车制造；电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池销售；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的《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章程修订条文对照表》。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刊登于2025年8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5-045）。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5-045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9月5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且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10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和持股凭证。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峰、赵磊
联系电话：0635-8322765
联系传真：0635-8328905
2、会议费用：参与现场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57”，投票简称为“中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注意：授权委托书还应当注明如下信息：
1、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2、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35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于202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39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回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5,590股（调整后），涉及人数1人，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1%；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82,783,800股减少至382,728,210股；
2、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3、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尚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届时将另行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集团调动离职，公司拟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5,590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年4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53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钢研纳克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2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独立董事曲选辉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2年5月5日，公司披露了《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2022年4月24日至2022年5月4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5、2022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13日披露了《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首次授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6月29日，公司披露《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首次授予的6,810,000股已经登记完成，相关股票上市日期2022年7月1日。
8、2023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相关激励对象授予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的议案》《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5月15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23年5月18日，公司披露《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期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已经完成了授予登记，本次授予登记人数为12人，授予登记数量为600,000股，相关股票上市日期为2023年5月19日。
12、2023年7月6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因相关对象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要求，公司已回购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60,000.00股，共支付货币资金人民币1,348,010.93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7月6日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255,610,000股变更为255,450,000股。
13、2023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
14、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5、2024年5月10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6、2024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对首次授予的10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3,291,7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17、2024年7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7月12日。
18、2024年8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集团调动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本次回购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5,000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8月27日办理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383,175,000股变更为383,100,000股。
19、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024年12月16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1、2025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2、2025年2月11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3、2025年5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5名离职激励对象共316,200股限制性股票事宜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383,100,000股减少至382,783,800股。
24、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对107名激励对象共3,420,4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25、2025年7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5年7月8日。
26、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二）股权激励对象因集团调动、免职、退休、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客观原因与企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时，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当年已达到可解除限售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可解除限售的部分可在离职之日起的半年内解除限售，尚未达到可解除限售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不再解除限售，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变更。”
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集团调动离职，故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7,060股（调整前）限制性股票。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5,4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3年末总股本383,175,000股（具体数额以实施前的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为基数计算）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2,783,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人民币（含税）。
鉴于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依据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回购数量需进行相应调整。
经调整后，本次股票回购数量为55,590股。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并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38元/股（调整前），鉴于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依据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经调整后，本次股票回购价格为5.2773元/股，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因此，公司需向前述激励对象实际支付的每股回购价款为5.7486元/股。
（三）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约31.96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四）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减少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83,035	1.09%	55,590	4,127,445	1.08%
高管锁定股	411,435	0.11%	0	411,435	0.11%
股权激励限售股	3,771,600	0.99%	55,590	3,716,010	0.9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8,600,765	98.91%	0	378,600,765	98.92%
总计	382,783,800	100.00%	55,590	382,728,210	100.00%

注：变动后股份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数据为准。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而失效的权益数量将根据授予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年度费用摊销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监事会核查意见
鉴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集团调动离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程序、依据、回购数量及价格等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回购注销事项。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已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依据、数量、价格、资金来源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40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3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9月8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行使表决权，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9号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大楼十层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提案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9:30-11:30，14:00-15:00。
2、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9号新材料大楼十层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
3、现场参会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书面信函或传真须于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6:00前送达至公司投资证券部（书面信函登记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9号新材料大楼十层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
邮政编码：100081
收件人：投资证券部
联系方式：010-62181059
4、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或复印件（如果提供复印件的，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须签字）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5、其他：
（1）本次股东会的会期半天，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潇臣 电话：010-62181059 传真：010-62182584
邮　箱：ir@ncschina.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97
2、投票简称：纳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重要提示：
1、“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的按废票处理；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签章页）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若委托人为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单位骑缝章。
附件3：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5年9月8日，本人/本单位持有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姓名/企业名称（全称）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参加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年 月 日			

说明：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电话、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6:00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此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38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钢研纳克	股票代码	3007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萍		郭潇臣
电话	010-62181059		010-6218105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13号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13号
电子信箱	ir@ncschina.com		ir@ncsch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9,394,337.08	457,150,108.50	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264,122.18	48,182,090.29	2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074,830.00	35,796,801.79	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0,468.97	-93,337,200.49	9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51	0.1294	19.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43	0.1288	1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	4.47%	0.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31,848,675.87	2,094,487,397.97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8,017,423.26	1,186,536,105.21	5.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44%	231,359,631	0	不适用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	15,359,161	0	不适用	0
钢研大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9%	11,062,894	0	不适用	0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	5,206,150	0	不适用	0
北京金基业工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4,705,150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3%	2,031,6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其他	0.38%	1,458,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7%	1,015,715	0	不适用	0
易景坤	境内自然人	0.24%	900,0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一零八组合	其他	0.15%	589,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钢研大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36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植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9人。出席董事资格、人数以及召集、召开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后评价监督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37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金戈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出席监事资格、人数以及召集、召开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